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科員 蘇育雙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336
傳真：03-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1467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5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11946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6800A_1100119465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本府原訂110年5月至6月
研習課程將調整辦理方式，請查照並轉知參訓人員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110年4月15日府人考字第1100092364號、4月21日府人考字第1100096346號、4月26日府人考字第1100101678號、4月29日府人考字第1100105413號、5月3日府人考字第1100109400號、5月4日府人考字第1100109942號、5月5日府人考字第1100112398號、5月6日府人考字第1100109952號、5月6日府人考字第1100112565號及5月7日府人考字第1100115881號函計達。
- 二、檢附「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本府110年5月至6月研習課程調整辦理方式一覽表」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

